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 
27樓

承辦人：吳沛純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6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G910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00219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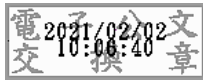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（1102283266\_110D2049403-01.PDF、1102283266\_110D2049404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「109年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參考資料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1月29日公保字第110106002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